

合同登记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上虞区空气污染成因分析服务

委托人: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

(甲方)

受托人: 复旦大学

(乙方)

签订地点: 绍兴市上虞区

签订日期: 2025年__月__日

有效期限: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技
骑

服务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上虞区空气污染成因分析服务项目的技术服务（该项目属_____计划※）

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一）服务内容：

在上虞区开展气溶胶和挥发性有机物质谱短期加强监测，通过一个月驻点组分分析，结合上虞历年空气质量数据情况，考虑风向、气温等气象条件，分析上虞区大气污染成因，提出切实可行的指导性管控措施。主要包括：

（1）PM_{2.5}组分与来源解析：依托气溶胶质谱（AMS）、质子转移反应质谱（PTR-MS）技术，获取短期数据，对上虞区大气细颗粒物（PM_{2.5}）的组分和来源进行解析，并结合国控站空气质量六参数及气象数据，探查上虞区颗粒物污染的主要组分来源。

（2）数据每日分析和高值分析：每日根据对 P_{M2.5} 的分析结果提供当日分析报告。对 PM_{2.5} 高值数据对应的污染过程进行分析，快速识别 PM_{2.5} 积累过程中的主要颗粒物组分及来源及主要影响参数。

（3）专家服务：在数据测量和分析的基础上，基于项目过程中空气质量的变化及问题诊断，以每周一次的频率进行线上或现场参与会商，并在一个月的 PM_{2.5} 组分与来源解析实验结束后的 15 天内针对短期质谱数据解析，提供空气污染诊断报告；合同开始后 3 个月内结合历史污染分析和短期空气质量诊断，提交报告。

(4) 驻点服务：3人（甲方负责提供办公场所及工作餐，住宿费用乙方自理）。1人承担仪器运维、后台高值数据分析工作；另2人负责空气质量实时监控与推送服务、各项单项分析报告审核、开展座谈讨论、参与上虞执法部门主导的现场巡查，结合已有污染源详细排查数据，为上虞分局对企业帮扶的建议提供科学支撑。

(二) 服务周期

历史（2021年1月至2024年10月）空气质量6参数和气象5参数数据分析：自合同签署后开始，3个月内提供分析报告。

质谱测量和驻点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共计1个月，驻点结束半个月后提交初步数据分析报告。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一) 仪器设备和安装需求

仪器包括一台气溶胶质谱仪和一台质子转移反应质谱仪，分别用于测量颗粒物化学组分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用于支持大气污染物组分和来源解析。

仪器需要安置在同一个临时板房（由甲方提供）中，板房总面积约 10 m²，设置与仪器进样口同高度的水平采样口，供电功率在 10 kW/h 以上，配备空调（由甲方提供）。建议设置在国控站临近区域。

仪器的安装、调试、运维由乙方负责，甲方现场配合安装工作。

仪器运行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共计一个月，合同签订之日起 2 日为安装与调试阶段，安装调试合格后正式运行，

(二) 保密要求

根据本项目技术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完成技术成果提交甲方，并对提交的成果文件的质量负责。乙方必须对本项目涉及的资料及成果承担安全、保密责任，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保密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本项目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成果以自己的名义发表或进行其他学术活动，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自 2025 年 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

在 绍兴市上虞区（地点）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

1 远程服务：甲方和乙方以每周一次的频率进行线上会商。

2 现场服务：3 人驻点服务，承担仪器运维、后台高值数据分析、空气质量实时监控与推送和各项单项分析报告审核等工作。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1 甲方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 甲方应当及时对技术服务项目进行验收，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 甲方负责加强对乙方的履约管理，并按照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资金。对于乙方违反技术服务合同约定的行为，甲方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五、付款方式

(1) 服务费：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元整（¥ 970000.00 元）。

2025年3月31日前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80%合同价款；提交最终分析报告经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价款。

(2) 付款要求

乙方在收款之前，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凭发票付款。如乙方未按约定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直至收到乙方提交的相应发票为止，在此情况下，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服务的，乙方有要求甲方赔偿的权利。
-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支付合同款或者延期支付的，由甲方按应支付每天万分之 一 的延期违约金。
- 3、乙方所交付服务（软件）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 4、乙方未能及时完成技术服务或其他非甲方原因引起项目验收延迟的，由乙方支付迟交服务（软件）合同价每天万分之 一 的误期赔偿费。
- 5、其他：技术服务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可依法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 (二) 种方式解决。

(一) 双方同意由 绍兴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绍兴市上虞区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八、※其他（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等）：

1. 项目绩效为合同价款的 30%。

本合同书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委 托 人 (甲 方)	名称(或姓名)	绍兴市生态环境局上虞分局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 曹娥街道江西路 1888 号 惠普大厦 D 幢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 托 人 (乙 方)	名称(或姓名)	复旦大学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5 年 2 月 19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服务(8)

填 表 说 明 (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中包括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合同的,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合同,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属技术培训合同,此条款填写培训所需必要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以及当事人各方应当约定提供和管理有关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了或裁或审的制度,合同当事人一旦选择了仲裁,即放弃向法院起诉的权利;如果合同当事人选择了诉讼,即放弃仲裁,因此合同当事人应当对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

七、其它: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果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九、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经办人: (签章)

年 月 日